



海南美蘭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MEILAN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57)

公 告

本公司尚未能聘任具備上市規則第3.24條列明資格的合資格會計師。本公司將繼續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尋求合適人士擔任合資格會計師一職。本公司將就符合上市規則第3.24條之委聘事項的進展向股東及市場作出公布。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4條,本公司必須聘請一名具備該條例列明資格的人士擔任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儘管在過去數月本公司已透過專業顧問物色合適人選,但本公司尚未能聘定合資格會計師以全面符合上市規則3.24條的要求。本公司發覺聘任一位具有中國航空業經驗的合資格的會計師為高級管理人員殊非易事。但本公司已經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的要求,聘請了合資格的香港林聞深會計師事務所的全職會計師協助和監督本公司開展財務工作,以保證本公司的財務工作全面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財務匯報及其它涉及會計事宜的規定。同時,本公司將繼續透過拓寬專業顧問物色層面致力於儘快尋求合適人選擔任合資格會計師一職。本公司將就符合上市規則第3.24條之委聘事項的進展向股東及市場作出公布。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陳文理

截至本公告的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共有九位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王貞先生，黃秋先生，*Kristian Bjorneboe*先生；及三位非執行董事：陳文理先生，張漢安先生，*Kjeld Binger*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柏齡先生，謝莊先生，馮征先生。

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中國，海口市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英文虎報及文匯報刊登的內容。